



**关于HKAC上海中心注册紧缺人才  
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资格证书考试暂行办法的通告**  
**HKAC SLI (2023) 沪发第001号**

上海人才培训市场所属部门与相关合作单位:

经受疫情三年重创，坚持香港和上海稳步发展，实现两地改革发展总体目标，是中央和国家对香港和上海的殷切期望。2022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坚持“实”字打头、“干”字为先，以“四个过硬”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五个必须”新要求，抓好抓实经济工作，奋力把美好蓝图变成美好现实。

加快推进香港和上海两地发展，高端人才、科技人才、技能人才始终是经济发展第一要素。人才培训与国际教育一直是香港特区政府的施政重点之一，香港回归以来，积极推进香港与内地的国际教育交流与人才培训合作，融入国家发展大局。同时，在人才培养交流合作方面，香港与内地逐步形成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良好局面；有效凝聚优质教研资源，提升两地职业教育和人才培训的国际化水平。

香港商學院除了本土人才教育之外，2017年秋季在上海交通大學合作，引進世界頂級名校培養機制，首期啓動在職管理人員工商管理博士研究生（DBA）區塊鏈與數字經濟方向學歷教育。2018级秋季与2019级秋季的两届工商管理博士研究生（DBA）班在中國金融信息中心開學。

HKAC上海中心（简称：HKAC上海中心）将充分发挥与耶鲁大学、康奈尔大学、马来西亚国立大学等世界名校，以及澳洲TAFE和国际知名考试局合作优势，引进国际专业课程、考试经验与管理机制，努力将新组建的HKAC上海中心逐步建成海内外知名的考试服务平台之一，这是本中心新时期任务之一。

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和上海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HKAC上海中心《关于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资格证书考试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共同创造多赢局面。

HKAC上海中心  
2023年01月01日

# 关于实施21世纪紧缺人才培训工程 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证书考试暂行办法

HKAC SLI (2023) 沪发第002号

为促进21世纪紧缺人才培训工程的市场调研、培训项目开发、证书考试宣传，推进新兴产业发展，结合市场实际，积极开发符合新兴市场需求的紧缺人才培训工程新项目，香港商学院上海教学中心（以下简称：HKAC上海中心）特制定本办法。

## 第一条 总则

### 一、服务经济转型大局

我国正处于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转型和全面建设国家百年关键时期，面临现有发展方式局限性、经济结构不合理、资源环境矛盾与紧缺人才匮乏等问题。21世纪紧缺人才培训工程中心任务，就是要在当前新形势下，围绕经济转型发展需要，服务于国家经济转型这个大局。

### 二、服务新兴产业发展

目前我国新兴产业人才还相对缺乏，人才总量、结构、素质还远不能够适应快速发展要求。为推进文化创意、生物制药、汽车、环保、健康、软件、信息、高新科技等产业发展，加大对新兴产业人才培养，是新兴产业发展的核心资源。因此，探索人才培训和考试服务于新兴产业发展给21世纪紧缺人才培训工程赋予了新的内涵。

### 三、打造考试考核服务平台

HKAC上海中心要加强与海内外合作，建立新兴产业人才，特别是中高端人才、复合型人才、高级技能型人才的培养与考试考核机制，以用人单位需求为重点，打造上海乃至长江三角洲地区紧缺人才培养、相互交流、碰撞的考试考核服务平台。

## 第二条 组建HKAC上海中心意义

在全球经济一体化发展的新形势下，紧紧围绕国家新兴产业发展需求，成立HKAC上海中心，并在原有人才培训和考试认证工作基础上，发挥上海人才培训市场、上海交大、浙大、南大、厦大以及哈佛、耶鲁、康奈尔、马国大等世界名校，澳洲TAFE及国际知名考试局合作优势，引进专业课程管理机制，共同打造全新的21世纪紧缺人才培训工程考试服务平台。

根据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以及上海市政府主管部门国际合作与职业技能培训政策要求，21世纪紧缺人才培训工程考试服务平台，转变为市场化国际化运营是完全必要的，开发21世纪紧缺人才培训工程项目，具有深远意义。

## 第三条 紧缺人才培训项目开发重点

### 一、把握项目开发重点领域

我国正在进入着力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积极调整经济结构和实现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新时期。上海中心要以市场需求为中心，新项目研发重点是填补国家紧缺人才培训工程的空白。

### 二、禁止培训证书重名

目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行业协会，以及相关委办局已经有的同一个专业相同名称的岗位职业（资格）证书，原则上严格禁止证书设计重名。

### 三、运行机制

新形势下紧缺人才培训工程，将围绕“市场化、国际化、专业化、信息化”机制运行：

#### 1、市场化

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证书的考试考核生命力在于紧紧围绕市场需求，明确的专业定位，并十分注重教学质量、教材质量、师资质量、培训质量。

#### 2、国际化

引进发达国家最新专业课程、培训理念、专业教材、培训课件与案例、特别是引进中高级专业考试考核标准；以及澳洲博士山学院、耶鲁大学和著名行业协会联合培养，引进国际职业资格证书（Registered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培养机制。

#### 3、专业化

新项目专业研发重点是：管理类、经济类、商务类、技能类、绿色经济类、心理学类、高科技研发等。对于具有专业性很强的项目，要求注重引进国际行业协会合作培养。

#### 4、信息化

逐步建立网上培训市场，开展考前辅导网上平台。发挥网上注册优势，所有《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证书》一律网上注册管理，确保所有学员证书随时可网上常年查询。

## 第四条 实行专家管理制度

### 一、专家委员会组成原则

#### 1、学术机构

21世纪紧缺人才培训工程专家委员会（简称：专家委员会），HKAC上海中心负责组建。根据培训市场需求，下设若干个项目专业组。各项目专业组主任，由新项目开发机构推荐，或者由专家委员会选派；并且、报HKAC上海中心和专家委员会聘任。

#### 2、专家征聘办法

采取个人自荐、单位推荐或行业协会推荐办法，由推荐单位提交“拟选21世纪紧缺人才培训专家委员会专家组成员”《个人简介和主要业绩》报上海中心审核、批准、备案。

#### 3、专家资格审核

专家资格，经HKAC上海中心审核合格后，对专家资料登记入库，并颁发《专家聘用证书》，统一按照专家委员会工作职责进行管理。

#### 4、专家组人员变更

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专家组人员变更，项目开发方须及时向HKAC上海中心提出书面申请变更，并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通过后，项目开发方和培训方才可正式变更。

### 二、试行专业培训专家负责制

专家委员会是组织指导紧缺人才培训工程项目研发、教材编写、教学大纲与考试大纲编写、教学及考试质量监控的权威学术机构。紧缺人才培训的考试命题、阅卷打分、教学质量监督均一律试行专家负责制。统一组织《考试大纲》编写；在境外设点的各类课程考试由上海中心负责专题组织。并一律实行统一命题、统一考试。

## 第五条 紧缺专业课程开发的基本标准

### 一、组织原则

凡有生源地，且有培训资质机构，均有条件申请考前辅导培训点，可独立组织培训教学。

HKAC上海中心采取“培训放开、八个统一”政策。即：统一专业设置、统一授课内容、统一试卷标准、统一注册管理；以及统一教材、统一师资、统一考试，统一发证。

### 二、分类管理

每一个专业等级证书的考试，均可分为初级、中级、高级三类，分别进行报名、资格审查、考前辅导、考试与发证、证书鉴证、网上注册查询服务与管理。

### 三、培养对象、报名条件与报考方法

#### 1、初级：

- 1) 大专及大专以上学历的在校学生；
- 2) 中专以上学历、有两年以上工作经历的在职人员。

#### 2、中级：

- 1) 大学本科在校学生；
- 2) 大学专科学历,2年以上工作经历。

#### 3、高级：

- 1) 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本专业4年以上工作经历；
- 2) 研究生学历，本专业1年以上工作经历；
- 3) 博士研究生毕业，或者在读博士生。

### 四、报考方法

本着简化报考程序的原则，可采用“初级与中级同时报考”；“中级与高级同时报考”的方法。但是，仍然按照初级、中级和高级标准，并结合报考者岗位经历和学历层次审核。

### 五、新颖实用的国际化课程

采用新颖实用、专业领先的国际权威课程，每专业分别设立：初级2门；中级3门；高级4门。其中：中级需要完成一篇不少于5000字、有专业价值、有行业新意的《案例报告》；高级需要完成一篇不少于10000字、有专业水准、有行业实用和指导价值、具有新意和创造力构思的专业论文。报上海中心“电子档案”存档；上海中心将在香港商学院官网“论文天地窗口”开辟21世纪紧缺人才培养工程《职业技能案例/论文集》。

### 六、培训教材

根据培训专业需要设置相关课程；采用国内现有、国外引进与专家自编教材相结合。

### 七、培训师资

由HKAC上海中心负责牵头，组织海内外行业协会与名校培养师资；逐步实行所有上课师资必须持证执教。

### 八、教学方式

采用在职培养，业余上课、网上读书、考前辅导方式指导学员。采用“理论+实务”，“学院派教学+实战派案例”相结合的教学模式；具备条件的高级学员，将组织境外行业协会或耶鲁大学等名校学习部分课程及专业考察。

## 九、学分互认

一律采取学分制，每学分原则上按10课时计算：初级20学分；中级30学分；高级40学分。根据成人培训特点，一般面授和自修各占50%课时；但必须书面报HKAC上海中心备案。通过审核认可的学分，可免修、免考、免交学费。有条件学员，可向承认学分的合作大学申请相关学位。

## 十、根据项目需要申请联合发证

根据项目需要，可申请HKAC上海中心会同海内外行业协会或中外名校颁发高级研修班《结业证书》、《专业培训证书》以及《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证书》（position certification），根据申请人原有条件，可分高级、中级、初级三类。

## 十一、申请设立独立考点

具有系统生源，或者具有市场招生能力的机构，均可申请设立独立考点。其中，第一年为试运行。并纳入HKAC上海中心考试认证体系统一管理。

## 十二、电子注册管理

由HKAC上海中心负责上海市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证书及国际行业协会合作颁发《专业执业资格证书》（position certification）提供电子注册和官网常年查询管理。

# 第六条 项目合作主要对象

上海人才培训市场所属各部门、业务办公室、办事处，以及政府相关委办局继续教育机构、人才培训机构、各类行业协会、国有大型企业培训中心、涉外咨询企业、企业咨询公司等具有新专业、新项目开发能力的相关机构，均适用本办法。

# 第七条 紧缺人才培训的申请条件

按照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以及教育部关于申请考试的相关规定，申请《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证书》项目的机构，应当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 1、具有独立法人资质的各类高校、人才培训机构，以及教育培训、科技咨询公司；
- 2、具有与办学规模相适应的培训与教学场所；
- 3、应具有满足教学和技能训练需要的教学、实训设施和设备；
- 4、应配备符合任职条件的专职校长（主任）或项目负责人与教学管理团队；
- 5、应配备与办学规模和办学层次相适应、结构合理的专兼职教师和专家队伍；
- 6、应具有上海中心批准的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相关教材及相应专业《考试大纲》；
- 7、应建立健全各项人才培训和考试管理制度；
- 8、应有必备的生源，项目启动资金和稳定的经费来源。

# 第八条 新项目申请流程

根据新专业项目《调研报告》提供的依据，按照规定程序，可向HKAC上海中心申请新专业项目立项、专业研发、专家评估以及项目批文。新机构可另行申请新项目系列表格填报。详见：紧缺人才证书培训《项目申报目录》附件-1，以及《新项目立项申请报告》附件-2。

## 一、书面申报

项目申报方应按照本中心统一规定认真、如实、完整填写，并提交申报所需相关材料。

## 二、初审受理

HKAC上海中心正式收到的书面申报材料之日为受理日期。经过初审，如果材料不齐或不合格，受理人员当场指导，需提供“内容齐全、符合要求”的申报材料。

## 三、项目专业组评审

HKAC上海中心考务部按照考试大纲的基本原则，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通过初审，由考务部报请项目专业组（专家组）进行评审，出具书面评审意见，并且报督导办备案。

## 四、书面通知

考务部应当结合专家评审意见和申报方的培训发展规划，在正式受理后的10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批准或不予批准的决定，并及时书面《通知》申报方。

# 第九条 试行诚信保障金制度

## 一、诚信保障金性质与功能

为了确保《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证书》项目正常运营，保护考生正当利益，杜绝学员维权投诉，特建立诚信保障金制度。

要求各培训机构组织严谨，如果违规失信、损害学员利益，并经第三方鉴证，HKAC上海中心有权单方面用于赔付；培训机构应积极配合。

## 二、诚信保障金标准与认缴时间

为尽可能减轻培训机构经济压力，诚信保障金标准首年试行“每一个证书项目一次性认缴不低于1万元人民币额度抵押制度”。认缴时间统一规定，在一个证书项目考试结束、证书颁发之前，一次性支付到HKAC上海中心指定账户。

## 三、诚信保障金赔付原则

1、作为诚信保障金，专门用于学员维权投诉，并且经过第三方裁定确认的赔偿，如果赔偿额超过1万元，由培训机构及时补足。

2、如果合作期间没有发生赔偿，合作期满，可以申请诚信保障金全额退还；如果培训机构违约中途退出的，将视《双方合作协议》期限，酌情扣除部分诚信保障金。

# 第十条 实行不定期督查制度

## 一、遵守各项管理办法

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HKAC上海中心各项管理办法，接受业务监督和检查，自觉维护HKAC上海中心声誉。

## 二、授课师资和教材审定

1、**授课师资：**所有申报项目需聘请符合教学要求的师资，培训机构须在《新项目立项申请报告》附件-2。提交聘用教师资格与相关材料，提前报上海中心评审合格，才能授课。

2、**教材审定：**授课的教材和讲义，必须提前15-20天报HKAC上海中心审定、存档。

## 三、组织生源

培训机构在招收学员过程中，必须实事求是介绍课程，必须按照专业等级证书培训初级、中级、高级的准入标准组织生源；不得发布与培训项目实际情况不符合的虚假信息。

#### 四、建立学籍档案

培训机构应加强对培训授课教师和学员的管理，建立完备的电子和书面学籍档案，并协助HKAC上海中心考务部做好学籍档案和考试考核相关工作。

#### 五、建立处罚制度

培训机构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HKAC上海中心有权酌情进行警告、处罚直至取消授权：

- 1、严重违反项目业务管理流程和教学管理流程的；
- 2、进行虚假宣传或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 3、瞒报学员人数，学员成绩造假、并且造成不良影响的；
- 4、严重损害HKAC上海中心声誉的。

### 第十一条 证书考试相关规定

#### 一、考试时间安排

考试时间由HKAC上海中心考务部统一安排，常规考试为每年5月份和10月份组织两次。但根据需要可适当增加考试安排，以实际安排为准。

#### 二、考试申请材料

- 1、培训机构按照统一规定，在考前20天，应做好所有学员考试登记等相关工作。
- 2、按照要求填写《学员报名登记表》详见附件-3，准确完整报给HKAC上海中心。
- 3、报名照：2寸彩色、免冠、蓝底、报名照2张，并附电子版报名照一份。
- 4、登记表中存有信息不完整或错误，照片不符合规定等，如出现证书错误信息、不标准或网上信息查询不到等情形，由培训机构承担全部经费及相关责任。

#### 三、课程考试要求

申报初级：考2门课程；申报中级：考3门课程；申报高级：考4门课程。同时申报初级和中级的：考3门课程；同时申报中级和高级的：考4门课程。但是，仍然按照初级、中级和高级标准审查。已具有初级或中级证书学员，申请高一级证书考试，可相应减免1门课程。

#### 四、培训考试项目申报

按照考试要求，需在考前30天，向HKAC上海中心考务部提交完整的培训考试申报材料，经全面审核查实，合作方获准考务部对该项目书面确认后，方可正式组织考试。

#### 五、考场纪律

- 1、考生必须持“三证”（本人身份证、本人准考证、学员证）入场；
- 2、书包、手机（应关机）、教材以及相关材料（开卷考除外）统一放指定位置；
- 3、考试必须准时到考场，迟到大于30分钟，应取消本场次考试资格；
- 4、规定闭卷考试科目必须独立完成，任何抄袭、偷看、讨论行为都将记零分；
- 5、保持考场安静，不许大声喧哗等。

#### 六、全国统一收费标准

1、根据市场情况，统一收费标准。第一年试运行期间，培训费不宜偏高。根据市场需求，可酌情定价，但需报HKAC上海中心备案。

2、考试颁证费（含电子注册查询管理）单列：严格按照上海中心有关考试颁证收费标准执行，由培训机构在学员报名时一并代收。考前30天，上交上海中心。详见附件5：《注

册紧缺人才培养双证班考务收费规定》。

3、证书鉴证费：根据当年政策规定，按照上海人才统一规定执行（首年免费）。

## 七、补考规定

学员成绩在首次考试后两年内有效。对不合格科目，学员可申请自费补考。

# 第十二条 联合颁发证书，试行双证制度

## 一、HKAC上海中心证书

### 1、证书名称和等级

21世纪上海紧缺人才培养工程专业等级考试证书名称：《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证书》，根据岗位需求和报名者资格，分别设立初级、中级、高级三个等级。

### 2、证书性质

HKAC上海中心证书定位是，市场化与国际化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证书，逐步与国际职业资格证书接轨。该证书是本人专业岗位能力和水平证明，是专业等级职业技能（资格）的凭证之一，同时也是用人单位对持证人员考核晋升依据之一。

### 3、证书注册查询管理

《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证书》由HKAC上海中心进行统一制作、统一注册、统一颁发、统一管理；由考务部及时进行网上注册，以方便学员网上查询。

### 4、证书申领

考试结束30个工作日内，考务部公布成绩，颁发证书；并同步实现网上注册查询管理。

### 5、证书遗失

如有证书遗失，学员可以申请补办证书，但需交证书补办费用。

## 二、第三方鉴定证书

1、根据HKAC上海中心颁发的证书等级，由迄今为止、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批准的中国唯一“国际在职学历学位评估鉴定权威机构”上海市人才评估鉴定服务中心颁发《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证书鉴定报告》（初级、中级、高级），确保HKAC上海中心颁发的证书“真实性、权威性、实用性”。

2、根据当年政策，学员可同时获得上海市人才评估鉴定服务中心颁发第三方证书评估《鉴定报告》，并可提供官网（[www.china-tt.org](http://www.china-tt.org)）常年免费查询。详见：附件-6。

# 第十三条 实行年检评估制度

## 一、年检基本程序

每年年终至次年3月底，各项目培训机构对全年工作进行年度工作自检、依据招生计划、财务报表、教学方案、招生简章、《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证书培训学员注册登记花名册》（详见附件-4），广告样本等资料（电子版）网上报HKAC上海中心接受年检。

## 二、评估基本程序

HKAC上海中心审核上报材料，并对各培训机构进行质量评估。评估工作的基本程序：

1、培训机构检查自评，对照评估标准，确定等次等。

2、审批部门评估验收，审批部门组织专业评估小组对培训机构进行评估验收。

- 3、年检评估合格的，继续签约；年检不合格的，同时取消相应专业合作资格。
- 4、上海中心有权在培训过程中进行督查，各培训机构应积极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 第十四条 项目考试相关费用标准

1、按照国家关于“市场培训的定价原则”，证书项目培训与考前辅导收费标准“自主定价”；HKAC上海中心在项目试运营期，免收任何管理费。

2、HKAC上海中心有关年度紧缺人才培养工程新证书立项费；试行诚信保障金“额度认缴抵押制度”；以及项目考试颁证收费标准，要按照HKAC上海中心全国统一价格《关于紧缺人才培养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资格证书考试项目年度收费标准》执行，详见附件-5。

## 第十五条 项目研发的奖励原则

### 一、项目研发费标准

依据本专业《招生简章》公示的培训费总额中提取3%作为项目研发费（单列），用于该项目研发和知识产权奖励。

### 二、项目研发费分配

- 1、由组织申报并负责研发成功的机构和该项目专业组获得项目研发费的分配权。
- 2、在该项目正常运行期间，凡实际参与的专家组成员将持续获得研发奖励费用。
- 3、由项目开发机构根据专业组成员贡献，进行合理分配；并书面报上海中心备案。

### 三、教材与附产品收益

该证书项目的教材出版、音像及相关附属产品收入分配权属于该项目专业组与HKAC上海中心共同所有；根据项目贡献，HKAC上海中心可酌情奖励项目研发成功的机构。

## 第十六条 附则

一、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生效，由HKAC上海中心负责解释。

二、本办法2023年初试运行。一年后、根据实际运营情况，HKAC上海中心可以适当调整。

三、对本办法有异议的，可以向“HKAC上海中心”提出质疑，质疑无效的，质疑人有权直接向上海人才培训市场督导办投诉。

四、本办法相关附件：

附件-1：紧缺人才培养相关项目申报目录

附件-2：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资格证书新项目立项申请报告

附件-3：注册紧缺人才证书培训学员报名登记表

附件-4：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资格证书培训学员电子注册管理花名册表

附件-5：关于紧缺人才培养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资格证书考试项目2023年度收费试行标准

附件-6：双证样本《注册紧缺人才专业等级岗位职业资格证书》&《岗位职业资格证书鉴定》

附件-7：关于HKAC上海中心简介

以下无正文。